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		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法	106	撤緩	147	不能安全駕駛	本○執行科	陳○傑	撤銷緩起訴
剛	106	偵	4817	不能安全駕駛	投縣刑大	張○榮	起訴
剛	106	毒偵	1115	毒品防制條例	本○觀護人室	張○万億	起訴